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劉于豪

電話：05-3620123#8987

電子信箱：a259526779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林字第10900937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090093711_ATTACH1.xls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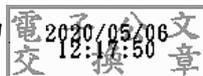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稻草蓆廠商名冊」1份，請貴單位惠予轉知相關業者或團體，有意者逕洽廠商合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8年12月18日「108年度嘉義縣空氣污染物減量推動小組第2次會議」委員意見辦理。
- 二、本府為引導農友妥善處理稻草等農業剩餘資材，改變燃燒稻草習慣，加強辦理空氣污染減量推動方案，活化農業廢棄物製成稻草蓆再利用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推廣鋪設稻草蓆可減少農業裸露地面積，或取代防塵布(網)於營建工地覆蓋施工，稻草蓆屬天然農業資材可自動分解毋須再以人力回收，可達到農業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目的，亦可抑制揚塵減少空氣污染之機會，惠請相關單位加強宣導，有意者逕洽廠商合作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嘉義縣政府除外)、各縣市環境保護局(嘉義縣環境保護局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

副本：本縣環境保護局



高雄市政府 1090506



10902957900